

林慶彰 主編

# 中學思想術研究輯刊

文化出版社  
花木蘭

# 中国学術思想

研究輯刊

五 編

林 慶 彰 主編

第 19 冊

拙齋經義論叢

宋 鼎 宗 著



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拙齋經義論叢／宋鼎宗 著 — 初版 — 台北縣永和市：花木蘭文化出版社，2009〔民98〕

序 2+ 目 2+224 頁；19×26 公分

(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五編：第 19 冊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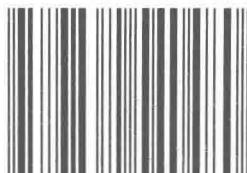
ISBN : 978-986-254-048-0 (精裝)

1. 經學 2. 文集

090.7

98014957

ISBN - 978-986-2540-48-0



9 789862 540480

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

五 編 第十九冊

ISBN : 978-986-254-048-0

**拙齋經義論叢**

作 者 宋鼎宗  
主 編 林慶彰  
總 編 輯 杜潔祥  
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 
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 
發 行 人 高小娟  
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市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

電話：02-2923-1455 / 傳真：02-2923-1452

網 址 <http://www.huamulan.tw> 信箱 sut81518@ms59.hinet.net

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

封面設計 劉開工作室

初 版 2009 年 9 月

定 價 五編 20 冊 (精裝) 新台幣 33,000 元

版權所有・請勿翻印

拙齋經義論叢

宋鼎宗 著

## 作者簡介

宋鼎宗，1942年2月生於臺灣南投，1968年6月畢業於省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，1969年8月進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進修，師從大治程發軔教授研習《春秋》學，1971年6月畢業，獲文學碩士學位。

1971年8月受聘於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，歷任講師、副教授、教授，並擔任系主任、研究所所長等職。現在任職於：高苑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專任教授。曾出版《春秋左氏傳寓禮嘉禮考》、《春秋胡氏學》、《春秋宋學發微》、《人文學論叢》等書，及文史哲論文若干篇。

## 提　　要

本書之作，在透過對經義之詮釋進而落實經術之實用。作者長期致力於鑽研儒家經典不輟，此一論叢彙集自1976年迄2007年卅餘年間賡續有關儒家經學之論述，共計十五篇，大抵皆嘗發表於期刊、學報及研討會等。

蓋各篇雖非一時之作，然無不貫串於學術思想史之脈絡中。凡所論說，往往不落俗套，而皆以孔子學說為基準，有本有源。義理、考據兼備，尤以通經致用為目標，務求能落實於國家社會。

本書主要內容，大致可以歸納為四項：

(一) 儒家經典之形成：儒家為中國學術思想之主流，六經又為儒學之根據；歷代儒者或有推崇過度，反而令後學滋生困惑，不得正解。作者釐清穿鑿附會，探尋來龍去脈；提出「六經確立於漢，經學本漢家之學」之新見，以求正確認識經典。

(二) 儒家經學之實用：證明經學有體有用，不徒為古代帝王緣飾政治之工具，乃一套修己治人之寶典指南；即使在當今之世，不論對個人或國家社會，仍可見其為有用之學。

(三) 漢宋經學之成就：作者以為漢、宋經學為古今兩大流派，各有獨到之貢獻，未可輕易軒輊；須先分辨其得失利弊，進而加以截長補短，始能全面掌握經學之綱領。

(四) 經學人物之衡論：給予孟子、荀子、張純甫等傳經之儒，較為公允之評價；摒棄成見，破除門戶，以求正確之認識云。

# 自序

錢賓四先生嘗謂：「孔子者，中國學術史上人格最高之標準，而『六經』則中國學術史上著述最高之標準也。」故凡欲研究中國之學、明孔子之術者，莫不自研究「六經」始。

若夫「經」之定義，前儒或言「經者，常也，言不變之常經也」；或謂「經也者，恆久之至道，不刊之鴻教也」。故四庫館臣遂以「蓋經者非他，即天下之公理而已」一語，為兩千多年「經」部學術發展之總結。

故知「經」者本華族學術之母，是以諸子百家雖窮知究慮，各推所長，甚或借奇鳴高，標新立異，亦不過「六經」之枝葉與流裔；史家之貶天子，黜諸侯，討大夫，一字之褒貶，萬世榮枯所繫之「屬辭比事」，要亦師法於「六經」；至於文家之論說章奏，賦頌歌讚，詞章雖美，若非根於「經」而宗乎「聖」，則必行之不遠，而傳之不永也。

唯「六藝經傳以千萬數」本就「勞而少功」，況去聖久遠，文多殘闕，幸歷代皓首窮經之士，孜孜矻矻，彌縫補綴，或為傳箋詁訓，或為集解義疏；或以考據見稱，或以義理名世。於是，經術燦然明於世，而文化大國於焉而立矣。且歷代釋經之家，精銳盡出，著述之多，汗牛充棟，亦云富矣。

若考其衡論，雖各擅勝場，然亦不免受時空之局限，如：董仲舒者，以三綱、五紀等封建價值，以為出之於天，而謂「道之大原出於天，天不變，道亦不變。」或為時君服務，以求富貴，如賈逵者，附會文致，曲引左氏，以明劉漢為帝堯之後。或為自己之行止辯護，如杜預者，於「正色立於朝」之孔父，謂「內不能治其閨門，外取怨於民，身死而禍及其君。」於「不畏彊禦」，事君死難之仇牧，則曰「不警而遇賊，無善事可褒。」於「臨大節而

不可奪」之荀息，則謂「本無遠謀，從君於昏。」吾人讀此，不能無憾焉。若有宋之王安石著「三經新義」，假經義以排除異己，爲新法新政辯護，則又等而下之矣。

有唐韓文公愈，生當佛教昌明，釋氏之言盈天下之時，有感於社會、經濟之凋敝，傳統價值之崩解；雖於釋典之精微，未有極深研幾之功，乃出而力倡聖聖相傳之「道統」，以抗「佛統」，其志之堅，其氣之勇、其心之苦。後死者又盍興乎來！

有宋諸大師，非鄭註，去孔疏，視漢、唐之學若土梗，後儒以疑古、疑經短之。然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，猶服事殷，孔子以「至德」稱之，而《傳》以爲「內秉王心」；武王「觀兵孟津」，以待天命，而謂「退以示弱」；果如是，則文王、武王與曹操、司馬懿無以異矣。由此觀之，非宋儒之涵養義理，則聖賢將幾爲機械巧詐之徒矣。

若夫稱揚孟軻之內聖，貶抑荀卿之外王，或以孔、孟師儒之學，取代周、孔股肱之政事，則不僅學術之由實轉虛，且爲世局升降之一大轉關也。由此知訓詁、箋釋之難，讀經、解經之不易，而學者於微而顯，志而晦之際，不可不虛心明辨也。

鼎宗不敏，有幸執教於上庠，講授《經學史》、《經學專題》、《春秋左氏傳》、《論語》、《孟子》、《荀子》諸經典有年，爲求教學相長，於授課之餘，翻檢諸經籍而伏讀之，於先賢真知卓見外，凡有不契於心者，則爲摘錄，然後遍翻眾籍，或先儒成說，與時賢高明，博取約裁，以釋所疑，時日既久，堆積成篋。今不揣鄙陋，整理舊稿，編次成冊，付諸剞劂。既以就教於大雅君子，且期於「經義明」則「公理出」之經世大業，盡一得之愚云。

2008／9／28 教師節 宋鼎宗謹識於高苑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

# 目

# 次

## 自序

壹、六經形成說	1
貳、談經說傳	23
參、經術與治術	33
肆、漢宋尚書學	41
伍、魏晉經學質變說	61
陸、尚書蔡傳初探	79
柒、宋儒尚書學之寓作於述說	101
捌、春秋「微言大義」試釋	123
玖、李總統「巧遇」蘇哈托	129
拾、論語「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」解	135
拾壹、亞聖考徵	143
拾貳、韓愈「揚孟抑荀」說	163
拾參、四庫全書總目經部春秋類校讀記	173
拾肆、荀卿見斥於道統說	183
拾伍、張純甫「非墨崇儒」說	205

# 壹、六經形成說

## 一、前 言

清儒討論六經形成者極多，乾隆進士章學誠首開風氣，一則說：「六經皆史也，古人不著書，古人未嘗離事而言理。六經皆先王之政典也。」<sup>(註1)</sup>再則說：「周公成文、武之德，適當帝全王備，殷因夏監，至於無可復加之際，故得藉爲制作典章，而以周道集古聖之成，斯乃謂集大成也。孔子有德無位，即無從得制作之權，不得列於一成，安有大成可集乎！」<sup>(註2)</sup>是章氏以爲六經乃先王政典。故不得其位，即無制作之權；是以孔子雖聖，但「述而不作」而已。此即六經乃古官書，非孔子所得制作之說。

龔自珍繼之，既謂「孔子之未生，天下有六經久矣。」<sup>(註3)</sup>又謂「仲尼未生，先有六經；仲尼既生，自明不作，仲尼曷嘗率弟子使筆其言以自制一經哉！亂聖人之例，淆聖人之名實，以爲尊聖，怪哉！」<sup>(註4)</sup>龔氏既以「仲尼未生，天下早有六經」，與章實齋之說，可以前後共相發明。並進一步指斥後世因尊孔子而亂孔子「述而不作」之例，是「淆聖人之名實」。惜未明言官書或私學耳。

其後，善化皮錫瑞作《經學歷史》、《經學通論》，蜀人廖平作《今古學考》、《經學五變記》、《知聖篇》，南海康有爲作《新學僞經考》、《孔子改制考》，

[註1] 《文史通義·易教上》(臺北：世界書局)，頁1。

[註2] 《文史通義·原道上》(臺北：世界書局)，頁22。

[註3] 《龔自珍全集》，第一輯，〈六經正名〉(臺北：河洛圖書出版社)，頁36～38。

[註4] 同註3。

皆以爲六經乃孔聖道冠百王，師表萬世之作。於是，「經」遂爲孔子著作之專稱。孔子以前，不得有經；後賢譏述，但名「記」「傳」。一時傳誦，似爲學界定論矣。

晚近，餘杭章炳麟，又另樹新義，謂「《吳語》稱挾經秉枹，兵書爲經。《論衡·謝短》曰五經題篇，皆以事義別之。至禮與律獨經也，法律爲經。管子書有經言區言，教令爲經，說爲官書，誠當。然〈律歷志〉序庖犧以來，帝王代禪，號曰《世經》。辨疆域者有圖經，摯虞以作《畿服經》也。經之名廣矣！」<sup>〔註5〕</sup>據章氏之意，則官書稱經固當，然私家著述，亦得名經。於是，孔聖之作，後儒所述，一切古籍文獻，無不可以「經」名。甚至謂「經」，只是一種綫裝書而已。<sup>〔註6〕</sup>於是，儀徵劉師培氏之作《經學教科書》，遂有「古代之六經」、「西周之六經」與「孔子定六經」諸目。<sup>〔註7〕</sup>及馬宗霍之作《中國經學史》，雖稍加修正，<sup>〔註8〕</sup>猶區分「古之六經」與「孔子六經」之篇。殊不知「六經」之說，孔子不知，何況周公？

## 二、六經與先秦學術

### (一) 六經簡述

六經之學，自漢訖清，垂二千年有餘，今古文經學之紛爭，聚訟不已。然自清末民初，尤以殷墟文物相繼出土以來，學者之研究，有較多且具說服力之出土資料佐證，其成績已遠遠踰越前賢。而六經之面目，不再有威權無上之神秘性。讀之，亦較親切活潑，足以發文化之幽思，不再有無所適從之迷障矣。茲簡述六經之面目如下：

《易》：商代無八卦，殷人有卜無筮。筮法乃周人所創。<sup>〔註9〕</sup>考之卦辭、

〔註5〕 見氏著《章氏叢書·國故論衡》，中卷，〈原經〉（臺北：世界書局），頁451～452。

〔註6〕 《國學略說·經學略說》：「經之訓常，乃後起之義。韓非〈內外儲〉，首冠經名，其義殆如後之目錄，並無常義。今人書冊用紙，貫之以線。古代無紙，以青絲繩貫竹簡爲之。用繩貫穿，故謂之經。經者，今所謂綫裝書矣。」（臺北：學藝出版社），頁37。

〔註7〕 見氏著《劉申叔先生遺書》，第四冊（臺北：臺灣大新書局），頁2355。

〔註8〕 馬氏《中國經學史》序云：「經者，載籍之共名，非六藝所得專：六藝者，群聖相因之書，非孔子所得專。」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《中國文化史叢書》。）

〔註9〕 余永梁〈易卦、爻辭的時代及其作者·二、商代無八卦及筮法之興〉，《古史辨》，第三冊，頁147。

爻辭，其內容有殷商祖先之故事，有周初之史事，而無戰國以來堯、舜禪讓，湯、武革命，與乎封泰山、禪梁父之傳說。<sup>(註 10)</sup>則其作成於西周初年，蓋無疑矣。〈易傳〉，即所謂十翼，相傳為孔子所作，但宋儒歐陽脩已疑之。<sup>(註 11)</sup>今人就其內容思想研究，以為〈彖傳〉、〈象傳〉、文言〉、〈繫辭〉等，要為戰國晚期之作品。若〈說卦〉、〈序卦〉、〈雜卦〉，則遲至西漢初年始完成者耳。

《書》：荀卿以為「政事之紀也」，其說或不可破。蓋《尚書》中屬西周諸篇，幾皆為誥命等公文。<sup>(註 12)</sup>今本今文《尚書》之虞、夏書四篇，蓋為春秋末季至戰國晚期，儒者據傳聞資料著成者。商書五篇，蓋經周人文飾，或為殷商之後裔「宋國人所寫定者」。《尚書璇璣鈐》以為古書凡三千二百四十篇，孔子定可為世法者百二十篇。然「信而好古」，且「敏以求之」之孔子，於難得之古書，竟刪去三千一百二十篇，其不可信，先賢論之詳矣。<sup>(註 13)</sup>

《詩》：詩之體裁，有風、雅、頌之別。其中以〈周頌〉較早，<sup>(註 14)</sup>約為西周初期之作品。若國風則有遲至春秋中葉以後始完成者。<sup>(註 15)</sup>《史記·孔子世家》謂：古詩三千餘篇，及至孔子，去其重，取可施於禮義者三百五篇。然鄭玄《詩譜》序、孔穎達《疏》，已謂「書傳所引之詩，見在者多，亡逸者少；則孔子所錄，不容十分去九。」是史遷「孔子刪詩」之說，不足憑

[註 10] 顧頡剛〈《周易》卦爻辭中的故事〉，《古史辨》，第三冊，頁 1~36。

[註 11] 歐陽脩：「予謂〈繫辭〉非聖人之作。」《歐陽脩全集》（臺北：河洛圖書出版社），頁 121。馬端臨《文獻通考》：「歐陽公《童子問》上下卷，專言〈繫辭〉〈文言〉〈說卦〉而下，皆非聖人之作。」

[註 12] 見屈萬里《尚書釋義·敘論》（臺北：中華文化出版事業社），頁 3。

[註 13] 見屈萬里《尚書釋義·敘論》云：「緯書出哀、平之際，本多謬悠之說：此三千餘篇，經孔子斷取百二十篇之說，蓋仿《史記·孔子世家》『古者詩三千餘篇，及至孔子，去其重……為三百五篇』之語而杜撰之。又因張霸有百兩篇《尚書》，故復造為『以百二為《尚書》，十八篇為《中候》』之語，其實皆無稽之談也。」（臺北：中華文化出版事業社），頁 2。

[註 14] 屈萬里《詩經釋義·敘論》：「三百篇的時代，就文辭上看，以頌為最早，大致都是西周初年的作品。」（臺北：華岡出版部），頁 6。又氏著《古籍導讀》，亦謂：「鄭康成謂：周頌之作，在周公攝政成王即位之初。朱子以為亦或有康王以後之詩。按：執競言：『不顯成康，上帝是皇。自彼成康，奄有四方。』成康，必當謂成王、康王；則朱說是也。三百篇中，以此一部分之作品為最早。」（臺北：臺灣開明書店），頁 158。

[註 15] 屈萬里《古籍導讀》謂：「《秦風》十篇，蓋東周以來至春秋中葉之詩。」又謂：「《曹風》四篇，疑皆東周時之作品。」並謂：「《詩》三百五篇中，其著成時代，今日所能知者，此其為最晚者矣。」（臺北：臺灣開明書店），頁 156。

信也。〔註 16〕

《禮》與《樂》：禮本爲宗教祭神之儀文，於君權神授之時，此祭祀之儀文，漸變而爲政治之儀文，終成爲貴族生活之習慣與方式，後更成爲貴族養成教育之重要課程。孔子所謂「殷因於夏禮，周因於殷禮，所損益可知也。」

〔註 17〕蓋即指此。《左傳》桓公二年載臧哀伯諫納郜鼎於太廟。「所謂：昭其儉也，昭其度也，昭其數也，昭其文也，昭其物也。」莫不是禮。所謂「昭其聲」者，則樂是也。蓋「樂」、其始也雖緣人情之自然，其終也則伴隨「禮」而爲政教之工具。若今本之《儀禮》、《周禮》、《禮記》諸書，錢穆先生於《中國文化史導論》，以爲「《儀禮》十七篇，經後人考訂，其書應產於孔子之後。

《周官禮》更晚出，應在戰國末年。大小《戴記》，……興起亦甚晚。」屈萬里先生亦同。〔註 18〕

《春秋》：《春秋》本古史記之通名。史記而名曰春秋者，蓋殷商無四時觀念，但有春秋而無冬夏故也。〔註 19〕及孟子謂「孔子成《春秋》而亂臣賊子懼」。於是，《春秋》遂由古史記之通名，轉爲孔子著述之專稱。然考之今本《春秋》，始於周平王四十九（魯隱公元）年，訖於周敬王三十九（魯哀公十四）年，歷隱、桓、莊、閔、僖、文、宣、成、襄、昭、定、哀十二公，凡二百四十二年之事。然郭公、夏五，不一而足。如非三傳，則不免「斷爛朝報」（王安石語），流水帳簿（梁啓超語）之譏。由此觀之，孔子是否作《春秋》，或已成爲經學史之一公案矣。

綜前所述，知《易》、《書》、《詩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、《春秋》等典籍，要非成於一時，亦非成於一人。乃初民以來，世代相續之智慧與經驗之遺產，由

〔註 16〕屈萬里《古籍導讀》謂：「夫《國語》、《左傳》所記史事，大半在孔子以前，一部分當孔子之時，後於孔子之史事甚少。而所引之佚詩，與所引今存之詩相較，尚不及十七分之一。可知孔氏之說爲可信而有徵矣。」（臺北：臺灣開明書店），頁 148。

〔註 17〕《論語·爲政》：「子張問：十世可知也？子曰：殷因於夏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；周因於殷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。其或繼周者，雖百世，可知也。」

〔註 18〕屈萬里《古籍導讀》於《周禮》，則謂：「戰國時人，據當時及前代之職官，復益以個人之理想，所撰成之政府組織法。」，頁 171。於《小戴記》則謂：「其著成時代，早者當不逾戰國之世，遲者亦不逾西漢宣帝以後，則可斷言也。」，頁 180。

〔註 19〕陳孟家《卜辭綜述》：「卜辭只有春秋兩字，而無冬夏。」李孝定《甲骨文字集釋》：「殷時尚無四時觀念。」陳、李二先生之說，足以推翻杜預「年有四時，故錯舉以爲所記之名也。」之說。

後世子孫纂集而成者。特儒者乃藉之以發揚人文理想，皇家藉之以為治術之準據。於是，此先民之文化遺產，遂風雲際會，由陳年文獻，一躍而為永恆不變之常道，即所謂「經」矣。（註 20）

## （二）孔子與六經

孔子平生之志，本在「如有用我者，我其為東周乎？」（《論語·陽貨篇》）故「君命召，不俟駕行矣。」（《鄉黨篇》）然「明王道，干七十餘君」，終莫有用者（註 21）。故孔子之偉大貢獻，不在得位行道，而在「自行束脩以上，吾未嘗無誨焉」（《述而篇》）之「有教無類」（《衛靈公篇》）的教育家典範。今考《論語》所載，孔子設科教學，既曰「子所雅言，《詩》、《書》、執《禮》」（《述而篇》），繼曰「不學《詩》，無以言，不學《禮》，無以立」（《季氏篇》），終曰「興於《詩》，立於《禮》，成於《樂》」（《泰伯篇》）。是孔門設教，要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為主要之功課。

孔門以《詩》為教材，故子貢因問「貧而無諂，富而無驕」而得「如切如磋」之精義；（《學而篇》）子夏因問「巧笑倩兮，美目盼兮」而得「禮後」的啟發。（《八佾篇》）至於孔子對《詩》之看法，一則曰「《詩》三百，一言以蔽之，曰思無邪。」（《為政篇》）再則曰「誦《詩》三百，授之以政，不達；使於四方，不能專對，雖多，亦奚以爲？」（《子路篇》）由此觀之，孔子之時，《詩》之篇章，蓋與今本《詩》三百五篇，相去不遠也。（註 22）

孔子教學之取材於《書》者，考諸《論語》，如曰：「孝乎惟孝，友于兄弟。」（《為政篇》）曰：「武王曰予有亂臣十人」（《泰伯篇》）。曰：「高宗諒陰，三年不言。」（《憲問篇》）等是也。然上述篇章，均不在今文經二十八篇中。（註 23）清儒陳蘭甫以為「孝友施於有政，《書》之精義也。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也數章，及堯曰咨一章，論堯、舜、禹、湯、文、武，《尚書》百篇，此題要也。」（註 24）由此觀之，孔子之時，《書》乃歷史文獻，其數甚多。歷戰國之烽煙，秦火之浩劫，今日之《尚書》，蓋其劫餘也。

[註 20] 班固《白虎通議》：「經，常也；有五常之道，故曰五經，言不變之常經也。」

[註 21] 《史記·十二諸侯年表序》（臺北：鼎文書局），頁 509。

[註 22] 屈萬里《詩經釋義·敘錄》：「孔子既屢次說《詩》三百，可見三百篇必是當時魯國通行的本子。」（臺北：華岡出版部），頁 9。

[註 23] 錢穆《國學概論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），頁 15。

[註 24] 《東塾讀書記》，卷二，〈論語〉，《皇清經解續編》，冊 14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）p10613。

孔子之言《禮》：曰「殷因於夏禮，所損益可知也；周因於殷禮，所損益可知也。其或繼周者，雖百世可知也。」（〈為政篇〉）按：禮本古代宗教祭典之儀文，其後漸變而為貴族生活之方式，與養成教育的功課。故禮本非一層不變者，是以，孔子「因革損益」說，深得「禮者，因時世人情為之節文者也」（註25）之精義。然此生活之儀節，若徒有形式，不有精神，必為之僵化、呆滯。故孔子又說「人而不仁，如禮何？」（〈八佾篇〉）位居統治領導階層的貴族，既存仁善之心，其表現於進退揖讓間之儀文，必是有血有肉，活潑而精緻。由此觀之，孔子之所謂《禮》，非今本之三《禮》明矣。

孔子之言《樂》：《論語》載：子語魯太師樂，曰「樂其可知也，始作，翕如也，從如也，純如也，皦如也，繹如也。以成。」（〈八佾篇〉）是孔子於音樂之演奏，能深得其妙。又載：子在齊聞《韶》，三月不知肉味。曰「不圖為樂之至於斯也。」（〈述而篇〉）是孔子於音樂之感人，能心領神會也。復載「吾自衛反魯，然後樂正，雅、頌各得其所。」（〈子罕篇〉）則孔子於音樂，不僅感通神會，且能訂正音樂之謬誤。孔子音樂造詣之高，由此可知。惜後世不傳，學者不可得而論述焉。

孔子之言《易》：曰「加我數年，五十以學《易》，可以無大過矣。」（〈述而篇〉）考《魯論語》「易」字作「亦」，讀作「加我數年，五十以學，亦可以無大過矣。」先漢之世，《論語》之版本有三：曰齊論、古論、魯論是也。雖各有優劣，但論者以為《魯論》為上。（註26）且「可以無大過」與「五十知天命」之意正合。則此又不足以證孔子學《易》之事。《子路篇》又載孔子之言，曰：「南人有言，人而無恆，不可以作巫醫。善夫！不恆其德，或承之羞。子曰：不占而已矣。」考「不恆其德，或承之羞」見《周易·恆卦》九三爻辭。孔子之意，蓋謂「類此無恆心之人，不必去占卦」。足證孔子之時，《易》固為卜筮之書，不有義理之高度也。徐復觀教授嘗謂「《易》得入於經學，與十翼有不可分之關係。若無十翼中的〈象傳〉、〈象傳〉，而僅有卦辭、爻辭，則仍停頓於占筮者各自為說的混亂狀態。」（註27）然〈象傳〉、〈象傳〉為戰

---

〔註25〕見《史記》，卷九十九，〈叔孫通傳〉（臺北：鼎文書局），頁2722。

〔註26〕又錢穆《國學概論·孔子與六經》：「今案：五十以學《易》，《古論》作『易』，《魯論》作『亦』，連下讀，比觀文義，《魯論》為勝，則孔子無五十學《易》之說也。」本田成之《中國經學史》：「齊魯及古之《論語》，都有短長，但以《魯論》為上，誰也無異論。」（臺北：古亭書屋），頁88。

〔註27〕徐復觀《中國經學史的基礎》（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），頁21。

國晚期之作，已見上文。由此觀之，《易》於孔子之時，不得為經明矣。

《春秋》：考之《論語》，夫子但曰「述而不作，信而好古，竊比於我老彭。」（〈述而篇〉）所謂孔子作《春秋》者，孔子固未道及，弟子亦未嘗稱述。至孟子乃謂「世衰道微，邪說暴行有作，臣弑其君者有之，子弑其父者有之，孔子懼，作《春秋》。」（〈滕文公下〉）於是，世人方有知孔子作《春秋》者。然「孔子成《春秋》，而亂臣賊子懼。」（同上）要在《春秋》之筆削，有正名分、寓褒貶諸大義。特《左氏》宣公二年傳：趙穿弑其君。而太史書曰：「趙盾弑其君」。襄公二十五年傳，崔杼弑其君齊莊公。太史書曰「崔杼弑其君」。崔子殺之，其弟嗣書，而死者二人。其弟又書，乃舍之。南史氏聞太史盡死，執簡以往。聞既書矣，乃還。由此觀之，正名分，寓褒貶，本古史官之職志與筆法，固不必待孔子。由孔子所謂「董狐，古之良史也，書法不隱」可知。但正名分，寓褒貶，雖係史官之職志與筆法，求之現實，能有此風骨者，或不可多得。由《論語》：晉文公謫而不正，齊桓公正而不謫（〈憲問篇〉）；天下有道，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（〈季氏篇〉）；陳恆弑其君，夫子沐浴請討（〈憲問篇〉）諸章觀之：謂夫子有得於古史官之職志與風骨而欲發揚之則有之，謂夫子筆削《春秋》，子夏之徒不能贊一辭，或未必然也。且夫子不云乎：「蓋有不知而作者，我無是也。」（〈述而篇〉）。

綜前所述，知孔子之時，無六經；孔子亦未嘗修六經，明矣。（註28）

### （三）孟子與六經

《史記》謂：孟子，受業子思之門人，道既通，游事諸侯。所如不合，退而與萬章之徒序《詩》、《書》，述仲尼之意，作《孟子》七篇。趙歧《孟子題辭》謂：孟子通五經，尤長於《詩》、《書》。是孔子之後，孟子與《詩》、《書》之關係最為緊密。

今考《孟子》七篇，引《詩》者三十，論《詩》者四。（註29）其目的：或為自己立說之依據，或為陳述歷史之事實。所發「說《詩》者，不以文害辭，不以辭害意，以意逆志，是為得之」之高論，說者以為深得讀《詩》之法。

引《書》者十八，論《書》者一，又有似引《書》而不言《書》曰者。

〔註28〕錢穆《先秦諸子繫年·孔門傳經辨》：「余考孔子以前無所謂六經也，孔子之門既無六經之學，諸弟子亦無分經相傳之事。」（香港大學出版社），頁83。

〔註29〕見陳蘭甫《東塾讀書記》，卷三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《皇清經解續編》），頁10628。

其論《書》一則，曰：「盡信書，不如無書。」（〈盡心下篇〉）由此觀之，孟子之時，《書》或未有定本也。

孟子之言《禮》，有明言禮者，有不明言禮者，有與人論禮者。考其內容，與今本《禮》書，或未必合。至謂「諸侯之禮，吾未之學」（〈滕文公上篇〉）者，蓋禮文繁博，隨時損益故也。（註 30）

至於《樂》，孟子雖有「今之樂猶古之樂」（〈梁惠王下篇〉）之說，然終《孟子》一書，於音樂之道，但謂「獨樂樂，不如與眾樂樂」（〈梁惠王下篇〉）而已。

至於《易》之爲書，孟子則無片言隻字及之。此可證孟子不讀《易》，或《易》於孟子之時，未爲時人所重也。

孟子於六經形成之最大貢獻，厥爲《春秋》一書之發現。雖然《論語》不著《春秋》，但歷史爲孔子教學不可或缺之教材，學者無異論也。墨子則讀百國之《春秋》，（註 31）是《春秋》，但爲古史記之通名。及孟子出，乃謂「王者之跡息而《詩》亡；《詩》亡，然後《春秋》作。」（〈離婁下篇〉）。是謂《春秋》乃繼《詩》而作，爲王道之綱紀者。故曰「《春秋》、天子之事也。」（〈滕文公下篇〉）至謂：「孔子成《春秋》，而亂臣賊子懼。」（同前）又謂「其事則齊桓、晉文，其文則史。孔子曰：其義則丘竊取之矣。」則《春秋》不僅爲孔子之專著，且字句之間，皆寓有微言大義矣。儒者之讀斯書者，遂不得不求「亂臣賊子」所以「懼」之「義」於字句間。於是，郭公、夏五，莫不有「微言大義」矣。

綜前所述，孟子之時，未有六經；後世所謂「六經」，孟子不知也。

#### （四）荀子與六經

儒家典籍，首著「經」字者，厥爲《荀子》，〈勸學篇〉所謂：「始乎誦經，

〔註 30〕 同前注，頁 10629。

〔註 31〕 見《墨子·明鬼下》。墨子所讀之《春秋》，有周之《春秋》，燕之《春秋》，宋之《春秋》，齊之《春秋》。孫詒讓云：「《國語·晉語》：『羊舌肸習於《春秋》』，韋注：『《春秋》，紀人事之善惡而目以天時，謂之《春秋》，周史之法也。時孔子未作《春秋》』。又《楚語》：『教之《春秋》，以感動其心』，《公羊·莊七年傳》云：『不修《春秋》曰：雨星不及地尺而復。』何注云：『謂史記也。古者謂史記爲《春秋》。』《管子·法法篇》：『故《春秋》之記』，尹注云：『《春秋》，即周公之凡例，而諸侯之國史也』。《史通·六家篇》、《隋書·李德林傳》並引《墨子》云：『吾見《百國春秋》。』蓋即此。《史通》又云：『《汲冢瑣語》記太丁時事，目爲《夏殷春秋》，又有《晉春秋》，記獻公十七年事。』

終乎讀《禮》」是也。首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、《春秋》五部典籍，組成一體系者，亦爲《荀子》，同篇：「《禮》之敬文也，《樂》之中和也，《詩》、《書》之博也，《春秋》之微也，在天地之間者畢矣。」又謂：「《禮》、《樂》法而不說，《詩》、《書》故而不切，《春秋》約而不速。」〈儒效篇〉：「《詩》言是其志也，《書》言是其事也，《禮》言是其行也，《樂》言是其和也，《春秋》言是其微也。」是也。

考〈勸學篇〉：「學惡乎始？惡乎終？曰：其數則始乎誦經，終乎讀《禮》。其義則始乎爲土，終乎爲聖人。」按：所謂「數」，蓋指治學之程序、步驟言；所謂「義」，蓋指治學之目的、目標言。荀子之意，蓋依治學之步驟而施教之功課，則「始乎誦經，終乎讀《禮》」，必有時而盡。若治學之目的，則「始乎爲土，終乎爲聖人」。此乃讀書人一生無盡之實踐過程。故曰：「學數有終，若其義則不可須臾舍也。」特「誦經」、「讀《禮》」，對稱爲文者，據下文云：「故《書》者、政事之紀也，《詩》者、中聲之所止也，《禮》者、法之大分，類之綱紀也。」觀之，蓋《詩》、《書》所以博學者之志趣，涵詠其情性者，若夫《禮》則在創制法度，典禮規範者，二者本不同科故也。而楊倞以《詩》《書》釋「經」，蓋亦得其旨。然則荀卿固以《詩》《書》《禮》《樂》《春秋》爲內聖外王之學，故曰：「在天地之間者畢矣。」

荀卿雖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、《春秋》等典籍，組成一內聖外王，體系完整之學，但《易》則始終不得與於其間。考〈非相〉、〈大略〉二篇，雖嘗三引《易》以爲說。<sup>(註32)</sup>然論者或謂「弟子雜錄之語」，或謂引《易》諸篇，本不可靠（錢穆語）。<sup>(註33)</sup>由此觀之，荀卿或嘗讀《易》，然《易》於斯時，地位固未能與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、《春秋》等並配相侔也明矣。然則，荀卿之時，固未有六經也。

## （五）其他

儒家三大師外，其餘諸子，如《墨子》《莊子》等，於《詩》《書》諸典籍，亦時加稱述焉。茲簡介如下：

《墨子》：墨子生於孔子之後，孟子之前。故孟軻既敘孔子作《春秋》之後，

<sup>(註32)</sup> 按：〈非相篇〉引「《易》曰括囊無咎無譽，腐儒之謂也。」《荀子集解》（臺北：新興書局），頁33。〈大略篇〉：「《易》之咸見夫婦」、「《易》曰：復自道，何其咎」，同前，頁98～99。

<sup>(註33)</sup> 楊倞《荀子集解》云：「此篇蓋弟子雜錄荀卿之語。」（臺北：新興書局），頁93。